

中国人蛮喜欢“十大”之类的。上海曾经有十个区、十个县;与此相匹配,还有十大钢铁厂,十大百货商店……

十大宾馆当年是更加显示上海分量的。有些城市至多一个两个宾馆,上海至少有二十个。也是按着宾馆的江湖地位,市井便有了十大宾馆的说法:锦江饭店,西郊宾馆,瑞金宾馆,国际饭店,衡山宾馆,东湖宾馆,静安宾馆,和平饭店,华侨饭店,浦江饭店。我只能说大约是这十家,一定会有人亮出自己的十大宾馆,彼此会有些出入,每个人的记忆和感情都有自己的偏好,但是至少会有六七家是重叠的。

在1983年之前,十大宾馆是上海的十座高山。上海普通市民很少进去过,因为彼时宾馆只用来接待中外贵宾,不对社会开放,但是上海人照样自豪的,像国际饭店,还派生出了好几个经典段子。

十大宾馆中,有称宾馆的,也有叫做饭店的。我估摸,饭店多是初始名,宾馆则是上世纪50年代以后的重命名。比如瑞金宾馆,原是马立斯花园,发生过诸多历史事件,直到1979年,才有了瑞金宾馆这个名字。不管是叫宾馆还是饭店,它们都是上海人的自豪。各大宾馆还有自己的名厨和看家菜。也就是在那个时候,我和两位同事合作出版了一本“五角丛书”,请出版社老老师在静安宾馆小聚。就是在那一次,吃到了传说中的“水晶虾仁”,据说当时只有它家的虾仁是水晶级别的。

后来宾馆越来越多了,越来越高级了。“十大宾馆”没人这么说了,十大宾馆还在,喜欢它们的人还在。戴敦邦先生和师母的“六十载风雨同伞”宴聚首在国际饭店,我认识的出版界长者李中法先生百岁宴摆在了锦江饭店……老宾馆老先生,惺惺相惜。

十大宾馆

马尚龙

只是少了年轻吃货。大多数老宾馆,还有那些老饭店,皆是老人的老天地了。而凡是大叔大妈的热地,年轻人便很少涉足。哪怕是一个曾经非常著名的咖啡座。

我问过年轻朋友,为什么约饭不约到老宾馆老饭店,年轻朋友看了我一会儿,呵呵一笑算是回答。我知道,他们没有不喜欢的理由,同样他们说不出喜欢的理由,只是老宾馆老饭店不在他们的菜单里。

即便我自己,也是频顾新酒肆,鲜去老宾馆。我自己也有点奇怪,我还算是个琢磨城市过往的人。

前几年去国外旅游,常有两种酒店的选择,一种是新酒店,还有一种是有百把年历史的旧酒店。当然要选有故事的,和我有同样想法的人不少。

在克罗地亚萨格勒布,入住的酒店门面不大,大堂仅比走道宽一点,设施是有年头的。靠墙沙发上方,挂了几张照片,一眼就看到了

大嘴索菲娅·罗兰,《卡桑德拉大桥》的主演,还是签名照,照片下有一串文字,是她入住的时间。还有更久远的名人,上世纪四十年代已经来光临过。当天我在朋友圈发了酒店照片,很快有朋友呼应,这家酒店的故事可以追溯到一战。还有一次在地中海旅行,住在海边废弃教堂改造的酒店。大堂兼做餐厅,小是小了点儿,倒是朋友聚会的私人空间。没有电梯,主人说楼梯还是教堂的遗迹。走上去,瞬间觉得自己像是敲钟人;钟声未响,海浪先闻。

似乎我们的老宾馆没有如此厚待。老宾馆很是亲民,价格不高,著名的咖啡座里,几十块钱就足已开启一个下午的嘻哈喧哗。谁都不再觉得它贵的时候,它也就不再高贵。上海的老宾馆,故事一点不比人家少,倒是没觉得加了多少分。

远在六十多年前,有一对新人在和平饭店办喜酒。人家以为他们有家景,一打听,他们是很本分的工人,荡马路一直经过和平饭店,于是咬咬牙在和平饭店办了喜酒,喜酒的菜单和发票收藏至今。这种平民式的高贵是对高贵的向往。

老宾馆可以不贵,却是要留着高贵之气。如今的年轻一代,喜欢蝴蝶酥,也喜欢十大宾馆引以为豪的存在;有名厨有名菜,有江湖显赫。不太在乎贵,但是一定在乎高。就像那一对五十年代在和平饭店办喜酒的新人。

借用一句流行语,除了蝴蝶酥,还有诗和远方。

如今的驾驶学校俨然还是妇女天堂,家里那辆价值不菲的代步工具,早已如同冬眠的蟾蜍,在车库里蛰伏,只等妇女同志拿到驾照,春天一经到来,它们久已困顿的钢铁身躯,便可见到天日。驾驶,已然成为城市女性正常生活必备技能之一,眼看这个城市里几乎所有的妇女都会开车了,作为一名普通妇女,我亦是不甘排队。

夏日早晨,绚烂的朝阳把新鲜的光线洋洋洒洒地写满了驾驶学校偌大的广场,作为一名普通白色教练车或匍匐或作蜗牛挪动状。女人民群众勤劳勇敢吃苦耐劳的天性,此刻尽显无遗。且看掌驾方向盘者,若非少妇和老妇,便为青春妙龄,与后座上的另一位,互称师姐或师妹。年龄最大的,许有五十出头,如若早婚早育,该当祖母辈分,俗话说得好,八十岁学吹打,活到老学到老;年龄最小的,大一女生,老板爹地为激励其考大学,新车钥匙在她的书桌上方悬挂了整整高三一年;年龄不老不小的,还需要理由吗?

不想学开车的妇女不是好妇女!

于是,我便拥有了师姐、师妹各一名。然而,副驾座上的黑脸烟牙捧茶杯伸脚随时准备踩下仅教学用车才有的第二个刹车的那位教头,却多为男士。作为妇女天堂里屈指可数的管理者及教育工作者,男性教头具备绝对的权威以及众星捧月的地位,一般,他们被叫做“师傅”。中国的师徒关系,或可算封建糟粕,想要从师傅手里讨生计,没有三年杂工的学生生涯,那是连皮毛都学不会的,影视作品和小说里都这么讲。师傅,一定严厉到凶悍,一旦操作错误,便要出口喝骂,拿捏着关键的技术,等着徒弟来求教。当然,为了学到真正的手艺,徒弟是要孝敬师傅的,师傅喝酒吗?师傅抽烟吗?师傅有老婆吗?乡下老婆还是城里老婆?一日为师,终身为父。

于是,我便拥有了王

姓男教头一名。好了,让我们重新开始吧:

夏日早晨,绚烂的朝阳把新鲜的光线洋洋洒洒地写满了驾驶学校偌大的广场,一辆辆白色教练车或匍匐或作蜗牛挪动状。其中有一辆车里,某妇女群众双手紧紧握住方向盘,脑中不断闪现“离合器”“刹车”“油门”“换挡”等等字眼,手脚忙乱,前后左右不分,方位感全无,一脸诚惶诚恐……这名妇女,正是我。

这是我用想象为自己摄下的学车照,因为我从王教头脸上的表情,以及那双显然视力绝佳的眼睛里看到了我彼时的情状。然而,我却未曾领教到传说中师傅的严厉,王教头居然始终在笑,笑着夸我车尾触到了护栏,笑着赞我文明礼貌做得好,“刹车一踩一鞠躬”,笑称我臂力上佳几乎要把排挡操纵杆拽下来当拐杖……师傅的叮咛在耳旁,手脚却始终不听活。于是从包包里拿出笔记本:师傅,你说慢点,我记下来。

王教头哈哈一笑:知识分子脑子里知识装得太满,这点点东西都没地方放,只好记在本子上?好啦,休息十分钟,该喝水的喝水,该撒尿的撒尿,我抽根烟。妇女群众早已手脚瘫软,教头一声令下,便如困

分子脑子里知识装得太满,这点点东西都没地方放,只好记在本子上?好啦,休息十分钟,该喝水的喝水,该撒尿的撒尿,我抽根烟。

妇女群众早已手脚瘫软,教头一声令下,便如困

最近,笔者饶有兴趣地观赏了一部反映解放战争三大战役的电视连续剧,颇长见识,也为该剧能比较全面、完整地表现重大历史事件而喝彩。

略感遗憾的是,这部作品里的角色,外形普遍地嫌胖,无论是解放军官兵还是国民党官兵,几乎都是如此。仅举一例,粟裕司令员就明显胖了一亮。谓予不信,只要对比那张著名的淮海战役前敌委员会的合影,即可作出判断。尤其令人诧异的是,此剧中的解放军将领差不多都比国民党将领看上去胖,这肯定不是事实。

这部作品以还原当时场景为卖点,对于历史人物和事件,不神化不丑化。问题是,即使普通观众,他们也是有常识的,能接受这种“还原”吗?能够认可这种“改变”吗?再说,以前一直有报道说,某某演员为了在外形上靠近角色,拼命“折磨”自己,让体重减了多少多少公斤……可见,事在人为,怕就怕事在而人不屑、不为。

真实,是还原重大历史题材的作品的生命,这是每个创作者必须持有的理念。就人物塑造而言,胖与瘦,是个“显学”,绝不能当作无关紧要的“小细节”来看待、处理,否则难免事倍功半,甚至得到相反的效果。



鸟出笼。师姐自己煮的茶叶蛋味道很好,师妹的德芙巧克力是电视广告里见过的最新款,我的包包里藏着橄榄话梅水晶皂。师姐说,大家一起学车多好,闹猛啊!师妹说,像春游,好开心啊!我回头,看站在一边吞云吐雾的教头:师傅,你哪能一点也不凶啊!你为啥对我们态度

王教头猛吸一口烟,嘴角一扯,喷出一阵烟草气息的笑:哈,市场经济,你们才是上帝,我要与时俱进。

此刻,作为三名妇女的仆人,王教头左手

捏一个剥掉壳的茶叶蛋,右手托一块德芙巧克力,嘴里含着话梅,眼睛眯缝起来:酸……明

天早上六点训练,五点半,各自等在家门口,我接你们到驾校。

妇女群众的反对意见纷纷扬扬,“太早了吧?”“我起不来的”“来不及送小人上学了”……

上帝的仆人“嘿嘿”一笑,没有收回命令。这一笑,把他的“与时俱进”,笑成了某一种坚持。

初夏晌午的妇女天堂,一片明媚阳光。

还原

龙聿生

绍兴,不是只有越王勾践

管国忠

虽然绍兴去过无数次,但今年暑假教师疗养休养,绍兴仍是我的首选之地。

每次到这古老的绍兴,不由会想起唐代诗人李白的《越中览古》:“越王勾践破吴归,义士还家尽锦衣。宫女如花满春殿,只今惟有鹧鸪飞。”

《越中览古》是李白的怀古之作。此诗首句“越王勾践破吴归”点明题意,说明所怀古迹的具体内容。在吴越兴亡史中,以越王“十年生聚”卧薪尝胆的事迹最为著名。而李白在诗中却没有去追述这个为人所热衷的题材,而是换了一个角度,写出灭吴后班师回朝的越王及其将士,锦衣还故乡,热热闹闹的场面,二十年的耻辱,一朝终于洗净,胜利的欢欣与胜利的沉醉同时流露出来。诗人急转一笔,写了几只鹧鸪在荒草蔓生的故都废墟上,旁若无人地飞来飞去,好不寂寞凄凉。这一句写人事的变化,盛衰的无常,以慨叹出之。

因为有这么一个“卧薪尝胆”的典故,勾践如今已经成为中华民族不惧失败与屈辱,敢于拼搏的楷模形象。其实,绍兴,不是只有越王勾践!

此次在绍兴,听说了另外一位绍兴人徐锡麟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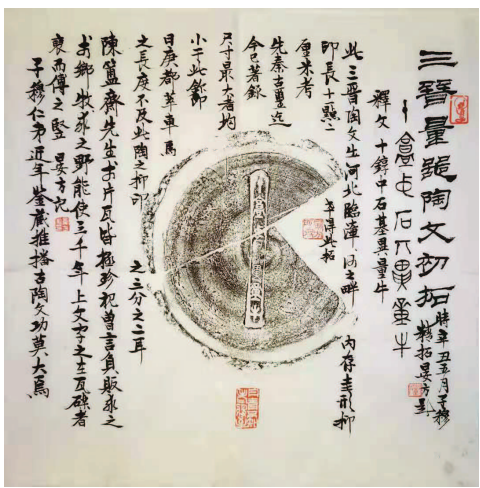
徐锡麟1873年生于绍兴,1904年在上海加入光复会。1905年到浙东联络会党,又在绍兴办大通学堂,招会党头目接受操练,借此积蓄革命力量。后来与陶成章等人商量,花钱买官职,以求深入官场掌握军权,从官场内部

闹革命。徐锡麟就是纳粟捐官,以道员分发安徽候补,在巡警处供职。1907年与女革命党人浙江同盟会负责人秋瑾联系,准备于浙、皖两省同时起义。部署未定,嵊县等地会党先期发难失败。徐锡麟在1907年7月6日,仓促举事,在安庆策划、组织刺杀安徽巡抚恩铭,并率领学生军起义,攻占军械所,孤军力薄,徐锡麟领导的“安庆起义”,从发动到失败,只有7个小时,但是最具震撼力的功绩,就是击毙了清朝地方中却没有去追述这个为人所热衷的题材,而是换了一个角度,写出灭吴后班师回朝的越王及其将士,锦衣还故乡,热热闹闹的场面,二十年的耻辱,一朝终于洗净,胜利的欢欣与胜利的沉醉同时流露出来。诗人急转一笔,写了几只鹧鸪在荒草蔓生的故都废墟上,旁若无人地飞来飞去,好不寂寞凄凉。这一句写人事的变化,盛衰的无常,以慨叹出之。

因为有这么一个“卧薪尝胆”的典故,勾践如今已经成为中华民族不惧失败与屈辱,敢于拼搏的楷模形象。其实,绍兴,不是只有越王勾践!

此次在绍兴,听说了另外一位绍兴人徐锡麟的故事。

徐锡麟1873年生于绍兴,其底色是温柔水乡,实质却染透了“卧薪尝胆”的坚毅,尽显出磊落风骨。这风骨代代相传,孕育出一代代爱国志士,他们挺起铮铮铁骨,成了国人心中的“楷模”。除了那个“卧薪尝胆”的勾践外,还有广场掌握军权,从官场内部



三晋陶文拓本题签 童衍方

林七贤”的精神领袖嵇康、“四明狂客”贺知章、爱国诗人陆游、“立德立功立言”三不朽的王阳明、“青藤画派”鼻祖徐渭、近代教育家蔡元培、鉴湖侠女秋瑾、和平老人邵力子、革命烈士俞秀松、被国人们称为“民族魂”

的鲁迅……绍兴,随处都能发现掷地有声的风骨,不是只有越王勾践。越王勾践成就了绍兴,绍兴养育了一代又一代不惧失败、不怕屈辱,敢于拼搏、坚毅前行的“绍兴人”。

地栗,即荸荠。其于吾之乡人,若以王国维论诗词意境拟之,谓“荸荠”为隔,称“地栗”则不隔。称“地栗”不也宜乎?那是生长在泥土中的果实,色如板栗。你若百度,它还有许多称谓,可那与我有什么关系?隔。

地栗与腰菱是抹不去的童年记忆。之所以印象深,在于这两样东西都在晚稻收割时上市。还在于其能储存时间长,从新鲜到风干,跨度近半年。直到农历二月十九柘林香市,店里还有卖。跟着祖母赶香市,大老远就能嗅出味儿。那是熟腰菱味,似烘山芋;那是熟地栗味,像什么?对了!乳香。其实,狭长的街市集聚各种味道,而熟腰菱、地栗为最者,盖其趁热卖之故。远远看去,见店门首有缕缕蒸汽冒出。卸去排门板的门首,两个蒲包热气腾腾。正抽着鼻子嗅香味间,祖母掏出几枚硬币看看我们。意思是吃什么。我们用手指指两个

蒲包,意思是都要。知道祖母会依。若是平日里,我们趁买油盐酱醋落下小钱,那只能买一样。或者几个屁孩分着买,轮着吃。五分钱的地栗装满一个纸袋。那卖地栗的老头认识我爷爷,每次称完后,总会说:噢,是某某的孙子,多加一个。其实,他对其他孩子也一样。但他总这样有趣,吸引我们屁孩。

熟地栗皮薄如葭苳,用指甲一揭便去,其肉乳白。虽不类生吃,然入口熟脆。没有烘山芋的酥腻,也不像熟腰菱的粉闷。依然有乳汁般的水分,暖融而甘甜。生地栗则不同,去皮不易,我们常洗净后直接带皮吃,或者用门牙刨皮。其肉生脆,其汁液爽冽。

吃了地栗,但不知它长啥样。见我们馋,某一年祖母择一

荸荠的味道

麦笛

其花暗白而小。粥粥如也。晚稻开镰时,其茎叶始委顿狼藉。遂以铁锹掘之,一提根茎,卵然窝如。那时的地栗,邇邇得像泥藕。待洗净,始见其质地。黑中透红,那是从内部透出的色泽,似红木佛珠,对光面有亮色。其若小蟠桃,状如汤婆子。上有茭实花蕾般的顶子,沿顶子而下,有一圈胎衣似的围脖。似人之髭年垂髻。此时的地栗最可口,水分充足。咀嚼到最后,有些许渣末,亦淀粉,无妨食之。

塘壠种少许。

清明后,将生地栗置于湿润的稻草窝里翌芽。月余,芽如芦芽,始移植于洼地。其地宜浅水旱湿。无须施肥,若铺些菜籽壳,上些河泥最佳。取其保温、松软。

若晴雨得宜,七月则蔚然过膝。其茎如时下之马鞭草、薰衣草、少叶。

若需久储,则不必洗净,留泥少许,置于避光处即可。冬雪天气,生脚炉,遂取出,擎除附泥,煨于炉膛内。食之,其味尤胜。如放置时间过久,其水分大去,皮皱而色不稍变。村人常以此喻老人“像烘干地栗”,意思是虽老而精气依旧。

当年,“以粮为纲”,老家鲜有地栗种植。待成年,浑噩间少了享食的欲望。然每读《寒花葬志》:“一日天寒,蕪火煮荸荠熟,婢削之盈瓯,予入自外,取食之,婢持去不与。魏儒人笑之。”遂想起当年跟祖母赶香市,想起那个卖地栗的老头,想起地栗从髭年垂髻到被岁月风干的情形。这些,一点都“不隔”,就如与之相伴的童年。

十日谈

地底佳果

责编:杨晓晖

若选时尚又养生食品,当数甘薯,地不分南北,人不管男女老少。